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2025 年推動日本國際教育旅行實施計畫(二招)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積極推動學生國際教育旅行，培育高中學生具備國際性人文素養、國際觀及外語能力。
- (二) 拓展學生國際視野，並藉學生推廣臺灣的人文習俗、生態景觀、青少年文化等特色。
- (三) 促進臺、日雙方高中學生交流及互動，建立國際友誼，與世界做朋友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學務處

三、實施期程：114.6.5(四)~114.6.10(二)，6 天 5 夜

四、參訪地點：宮城、青森等地區。

五、甄選對象：本校學生正取 13 人，備取 5 人，參加同學核予公假前往（隨隊教師 2 名）。

六、參考活動內容：

- (一) 學校交流：青森五所川原高等學校(夥伴校)、宮城縣高校。
- (二) 參考行程如下（實際行程以後續校方公告為準）

第一日：永春高中集合→松山國際機場出境→羽田機場入境→搭乘東北新幹線至仙台→飯店（仙台區飯店）

第二日：宮城縣之高校半日交流（體驗半日學校生活、社團活動等）→南三陸 311 地震傳承紀念館→南三陸 HomeStay（對面式家庭體驗）

第三日：寄宿家庭道別→中尊寺金色堂見學、古杉木參道→宮澤賢治童話村→盛岡手作村（烤仙貝體驗）→飯店（盛岡飯店）

第四天：津輕傳承工藝館見學（津輕木偶彩繪體驗）→青森淺蟲水族館（海豚表演）→青森睡魔館見學→飯店（南田溫泉飯店）

第五天：青森五所川原高校全日交流（體驗一日學校生活、社團活動等）→飯店（青森飯店）

第六天：青森機場入境→羽田機場入境→東京城市探索（JR 或地鐵一日券，分組實探）→羽田機場出境→松山國際機場入境→永春高中

七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辦理行前研習（至少有 10 小時的行前研習，除特殊狀況外，參加學生皆須出席，若出席未達課程時數 1/2，將取消該生參加出訪行程之資格）

1. 民俗風情課程：使學生了解日本生活中常用、常見禮儀、錢幣使用及其他生活習俗。
2. 語言會話課程：除每學期 2 學分的日文選修課、一般英文課讓學生有基礎的日語、英語基礎外，行前研習更強調增強學生生活會話及用語之使用，將請英文及日文老師引導、帶領學生練習基本會話。
3. 自由探索行程編排：學生於行前分組完成東京自由探索行程安排，並與專業導遊討論微調。
4. 校園交流演出排練：學生於行前討論校園交流時的演出項目，並安排時間進行彩排。

- (二) 完成學習記錄：參與學生須完成活動成果記錄，並於活動結束後繳交。

- (三) 辦理補課課程：參訪期間耽誤之正式課程（國、英、數），將於返校後調查補課意願，如有須參加補課者，將請校內教師利用平日午休或放學時間安排補課，並共同分攤教師鐘點費。

八、經費：每人約新臺幣 57,000 元（視招標結果）

- (一) 學生團費包括食宿、交通、門票、保險等相關費用。

(二)帶隊教師團費由教育部及國教署經費補助，清寒學生(至多3人)團費部分補助(至多53,521元)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即日起同學可至學務處領取報名表與家長同意書，並於4/7(一)前將報名表、家長同意書、**護照正本**(為方便事前作業，護照將由校方統一保管，如無護照請務必於期限內自行辦理)繳至學務處訓育組詹婉渝小姐。
- (二)經開會甄選後，學務處於**4月9日**(三)前公布正備取名單。備取同學遇有缺額時依序遞補。
- (三)本活動委託旅行社代辦，依政府採購法辦理公開招標，招標完成後於學務處及學校首頁公佈詳細行程。正取同學於名單公告後，學務處會另行集合通知繳款事宜。

十、甄選原則如下(除第一點其他為優先條件)：

- (一)在校無不良紀錄者，能完全配合本校帶隊教師指導，重視校譽，恪守規範。
- (二)於日本北千里高校(姊妹校)12月來訪時擔任接待家庭者(條件：家中能提供獨立房間或獨立床鋪、負擔1-2夜的起居、交通、餐點)優先。
- (三)能以英語(含英語檢定、英語成績、英語課堂表現等)、日語(含日語檢定、修習高一多元選修日文、高三加深加廣日文等)進行溝通者優先。
- (四)曾參與線上交流活動與與日本學校進行文化交流與互動者優先。
- (五)能配合本校特色，展現特殊才藝表演者優先。

十二、參加交流學生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此為實質兩校交流參訪，非觀光旅遊團。故需能獨立自主、樂觀學習、重視並配合團隊生活與規範積極參與臺日文化交流。
- (二)訪日期間全程以公假登記。所有行程皆需服從臺日雙方教師之指導與要求，訪日期間若有違反本校校規之言行或蓄意破壞團隊生活，則依校規懲處。
- (三)訪日期間，均以團體方式作息，不得要求單獨行動；於接待家庭中須配合接待家庭所安排之家庭活動。
- (四)各接待家庭提供之住宿或行程等安排不盡相同，除有嚴重安全或無禮對待，請盡速跟師長反映協助處理外，其餘請盡量抱持並接納學習多元文化及民俗風情。

十一、活動聯絡人：學務處訓育組 黃珮甄組長(02)2727-2983#301

十二、本計畫簽陳校長核定後公告辦理，修訂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2025 年推動國際教育旅行 報名表

班級		年 班		座號		學號	
姓 名	中 文			出生年月日		年 月 日	
	英 文(同 護照)			社 團			
				特殊飲食或疾病			
身分證字號				護照號碼			
戶 籍 地 址		□□□					
電 子 信 箱						血型	
聯絡方式	宅		手 機		line		
緊急聯絡人	姓名		電 話		手 機		
外 語	日 語	說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	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		
能 力	英 語	說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	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差		
曾 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	曾 參 加 本 校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前 往 日 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地 點 _____				日本 教育 旅 行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
接 待 家 庭 條 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法 接 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獨 立 房 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獨 立 房 間，有 獨 立 床 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 他 _____						
特 殊 才 藝							
(請填寫可能於參訪時上台演出之才藝)							

(請翻頁繼續填寫)

參加教育旅行的動機與目的	(至少 150 字)
最想前往東京城市探索的地點是哪裡？請簡單介紹該地點。	(至少 150 字)
家長簽章	導師簽章

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_____於 114月6月5日（四）至6月10日（二）為期6天5夜，參加貴校辦理之「2025年赴日本國際教育旅行」活動，並已責令於活動期間注意安全，遵守各項規定，並聽從師長指導。子女保證遵守雙方學校各項規定，違犯時同意貴校可依校規懲處，情勢嚴重者得由貴校中止學生交流資格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家長（監護人）：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填具

*護照正本請於 4月7日（一）放學前，繳交至學務處訓育組